



2025级本科生学业修读 常见问题解答



严谨
勤俭
求实
开拓



西南财经大学 教务处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柳台大道 555 号

邮编：611130

网址：<https://jwc.swufe.edu.cn/>



西南财经大学 教务处

经世济民
孜孜以求



新生寄语

欢迎你，来自五湖四海的新同学！祝贺你成为西财学子，成为“经世济民，孜孜以求”大学精神的传承者和实践者！大学，犹如一片海洋，任你扬帆启程；大学，犹如一方蓝天，任你快乐翱翔。为了帮助大家尽快了解我校本科教学的基本情况，及时解决学习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问题以顺利完成学业，我们编写了本手册。在你们愉快的大学学习过程中，教务处将致力为大家点亮前进道路上的灯塔，诚挚帮助大家度过人生中最宝贵的四年时光。衷心地祝愿你们珍惜这来之不易的学习机会，用你们的智慧和全身心的努力，奏响青春华彩的乐章，奠定奉献社会、成就事业的坚实基础，开创更加美好、灿烂的明天！

SOUTHWESTERN UNIVERSITY
OF FINANCE AND ECONOMICS

目录 CONTENTS

教学基本安排	01
修读基本要求	03
创新人才培养	06
选课常见问题	11
考试常见问题	14
其他常见问题	17
相关政策、通知及联系方式	21



教学基本安排

1. 我校本科学习时间最长为多少年？

目前，我校基本学制为四年。按照学分制管理，学习年限实行弹性制度，最低为三年，最长为六年。

最长学习年限含休学、保留学籍等时间。超出最长学习年限者，学校不予注册学籍。经批准因创业休学的，休学年限（不超过二年）可不计入最长学习年限。学生到国际组织实习，学校可为其保留学籍最长至二年。

2. 我校本科学期是如何安排的？

我校本科生实行“春季学期+暑期学期+秋季学期”模式，春季、秋季学期教学周数一般为19周，暑期学期的教学周数为2周，根据春节时间的早晚有适当调整。

暑期学期安排：大一学生参加社会调查、名著阅读、科研训练等；大二学生参加暑期国际周、创新创业教育、社会实践活动等；大三学生参加创新与创业实践、社会实践、毕业实习等实践活动。

3. 学校如何安排学生的学习进程？

我校本科生设置的教学计划，总体上遵循先通识基础教育后学科基础教育、先学科基础教育后专业教育、理论学习与实践教学相结合的原则安排学习进程。请同学们认真阅读《人才培养方案》，科学合理安排自己的学习进程。

4. 我校各专业本科教学主要设置了哪些类别的课程？

我校本科课程设置为

- (1) 思想政治理论课，包含思政必修课和思政选修课；
- (2) 通识课，包含通识基础课、人工智能通识课、通识核心课和通识选修课；
- (3) 专业课，包含学科基础课、大类平台课、专业核心课、专业选修课和跨专业选修课；
- (4) 实验与实践课。

详见《人才培养方案》。

修读基本要求

1. 学校对本科生学分修读的要求是什么？

我校的本科人才培养方案中明确提出各专业学生取得毕业资格的学分要求：一是修完培养方案规定的必修课程，且成绩及格取得相关学分；二是达到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总学分要求；三是各课程模块必须达到的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学分要求。

2. 如何查看是否满足毕业要求？

学校会在大四上学期启动毕业预审核，学生可向学院教学秘书查询未修课程或学分不够的模块，及时在选课期间补选相关课程。大四下学期会再次进行毕业预审核，对学分修读有疑问的同学应及时咨询学院教学秘书，各学院教学秘书联系方式见后文。

3. 本科生达到什么条件可授予学士学位？

本科学生在学制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取得相应学分，达到毕业要求；平均学分绩点达到1.7及以上；外语条件达标（详见《西南财经大学学位授予工作办法》）；在校期间未受到纪律处分，或纪律处分解除后个人表现良好，由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通过方可获得学士学位。

4. 如果学生大学四年没有达到毕业或学位条件怎么办？

我校最长学制年限为6年，学生可在学制年限内回校注册学习所缺课程，取得相应学分后及时联系学院教学秘书进行毕业审核及学位审核，审核通过后向教务处提交《补授学士学位申请表》。



温馨提示：大四结束未毕业的同学离校前一定要向学院教学秘书核实所缺课程学分，关注教务处主页通知，在每学期选课期间及时重新注册相关课程学习。

5. 本科学生在什么情况下将受到学业警示？

学生注册课程不及格学分（不含补考及再次修读后合格课程学分，不含选修课程学分，下同）累计达到10学分，未达到16学分，将受到学业警示。

学生不及格课程学分累计达到16学分，未达到22学分（不含22学分），学校将会要求学生试读一年。学生在试读期间主要完成不及格课程的注册及再次修读。学生的累计不及格学分达到及超过22学分，将会被要求退学。

6. 学校对学生遵守教学纪律有哪些基本要求？

经批准因病、因事缺课超过1/3，学生应对该课程重修注册学习，不得参加期末考试、缓考、补考。

违反考试纪律或考试作弊的、参加考试不交卷的、未办理缓考手续或申请缓考未获批准擅自不参加考试的以及无故旷课达到该门课程教学时数1/5及以上者，有关课程成绩记为零分，并计入总评成绩统计，且不能参加补考。

学生无故旷课，视情节给予以下处分：一学期旷课累计十一至三十学时，给予警告或严重警告处分；一学期旷课累计三十一至五十学时，给予记过或留校察看处分；一学期旷课累计超过五十学时者给予开除学籍处分。不假离校连续二周不参加学校规定的教学活动者，按退学处理。

创新人才培养

1. 如何才能申请转专业？

申请转专业须符合《西南财经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中的所在专业、招生类型、学籍状态等条件，并修读完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第一学年全部必修课程。

温馨提示：各学院对申请转入学生的条件要求各有不同，有转专业意向的同学具体可参见《2025级本科生暑期学期统一报名转专业报名条件表》及《西南财经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

2. 如何才能修读辅修学士学位？

政治思想表现好，在校期间未受过纪律处分；学有余力，平均学分绩点在2.7及以上的同学，可自愿报名参加辅修学位的学习。在校期间，最多只能注册一个辅修学位或辅修专业。

修读辅修学士学位专业的学生于本科三年级秋季入学后第一周的规定时间内在教务系统报名，经主修专业所在学院和辅修学士学位承办学院审核、批准后，学生于规定时间内登录教务系统查询结果。



3.如何才能申请辅修专业?

辅修专业可在学校开出的所有专业中(实验班、双学位班、联合学位班、中外合作办学班等除外)由学生报名修学,政治思想表现好,在校期间未受过纪律处分;学有余力,平均学分绩点在2.7及以上的同学,可自愿报名修读辅修专业。在校期间,最多只能注册一个辅修学位或辅修专业。

修读辅修专业的学生在本科三年级秋季学期入学后第一周的规定时间内在教务处主页下载并填写辅修专业申请表,交本人所在学院批准并报辅修专业所在学院及教务处审核。

4.学校是否设置了荣誉课程和荣誉学士学位?

为鼓励优秀本科生修读更具挑战性的课程,学校自2016年起设立数学荣誉课程和数学荣誉学士学位。数学荣誉学士学位面向全校非理学学士学位本科生设立,以一批高质量数学荣誉课程为支撑。学生修满一定数量的数学荣誉课程并满足学校规定的其他条件,学校授予数学荣誉学士学位。

数学荣誉课程包括学校在通识教育基础课中开设的难度高于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要求的部分数学课程(I类课程)和学校专门开设的数学荣誉课程(II类课程)两类。I类数学荣誉课程中同类型课程可作为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所要求的数学必修课程,也可作为通识选修课程。II类数学荣誉课程作为通识选修课程。修读4门以上I类数学荣誉课程或修读2门以上II类数学荣誉课程,且每一门课程考试成绩均达80分以上的,学校颁发数学荣誉课程证书,所在学院按校级一等奖(荣誉称号)作为评奖评优推免加分项目。

不合格的数学荣誉课程不纳入重修范围,不影响转专业、保研及评奖评优,学生须补修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所要求的数学必修课程。

数学荣誉课程具体清单列表及相关信息请在教务处主页-规章制度栏目查看。

5.在哪里可以查到学校推免的相关政策?

推免政策主要有《西南财经大学推荐免试研究生管理办法》和《学院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实施细则》。学校管理办法可在学生手册中查询。各学院在上一学年结束前制定详细的实施细则,并及时向学生公布,届时学生可在所在学院主页查询,也可咨询学院本科教学秘书(联系方式参见后文)。因不同年级的推免政策有所不同,需特别注意政策的适用年级。



6. 我校学生有无机会参与国际交流?

有。学校坚持国际化办学和深度开放战略，致力于推进与世界著名大学和科研机构合作，充分利用国际优质教育资源，开拓若干与世界一流大学合作办学项目。作为我国中西部首家EQUIS认证院校和中国大陆首家AACSB商科和会计双认证高校，学校按照“巩固欧美、拓展亚非拉，重点突破‘一带一路’”的战略布局，创新“项目、人才、平台”三位一体的深度合作模式，实施“学生全球胜任力培养项目”，培养具有国际视野、通晓国际规则、能够参与国际事务与国际竞争的国际化人才。目前，学校已与40余个国家和地区的200余所高校建立了超200个学生出国（境）交流项目。项目类型日益丰富多元，涵盖中外合作办学项目/机构、联合培养、交换生、短期访学、暑期学校、海外实习实践、国际会议、国际竞赛等类型。通过“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学校“学生出

国（境）交流资助计划”等示范引领，依靠“出国（境）双选会”“学生海外交流线上项目地图”等推广平台，依照“学校引导、学院主导”的方针，各学院（中心）积极开发具有本学院、本学科特色的学生国际交流项目，项目资源对全校学生开放。

项目地图：<https://global.swufe.edu.cn/>

交流生管理系统：<http://jhs.swufe.edu.cn>



选课常见问题

1. 如何查看选课通知?

每学期末教务处会通过教务处主页 (<http://jwc.swufe.edu.cn>) 通知公告栏目发布下学期课程的选课通知, 同学们务必认真阅读通知, 了解各阶段选课时间安排及退、改选规则, 参照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进行选课操作。

2. 如果因容量限制或时间冲突等原因, 某些课程选不上时怎么办?

因教学班容量有限, 在初选结束后会进行选课名单筛选。如果没选上想选的课程, 可以改选其他的课程教学班或在以后学期修读。

3. 选课的每一阶段必须要参加吗?

学校的网上选课原则上包括三阶段: 初选、复选与补改选, 其中前两阶段学生必须参加, 如不进行补选、改选, 最后一个阶段可以不参加。由于在选课阶段学校还将根据情况进行部分课程的调整, 请随时注意教务处主页发布的课程变动信息, 在新的学期上课前上网核实确认个人课表。

4. 在选课的每个阶段, 必须注意哪些问题?

“初选”前必须了解自己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 熟悉本学期的教学计划的开课情况, 以供初、复选时使用; “初选”时选修自己最希望上的课程, 此时所有课程没有学生容量限制; 如初选有课程被筛掉, 复选时要及时改选其他课程; “补改选”时务必把自己不想选的课程退掉, 如果选中的课程不去上课, 成绩会记0分。

5. 开学注册时没有按时补、退选课, 还能找老师加课、退课吗?

不退课有什么后果吗?

不能找老师加课、退课。补选、退选课程完全由学生自行在网上操作, 与任课程教师无关。没有在规定的时间内退课, 将无法完成退课, 同时可能会造成其他想选课的同学无法选课。根据学校规定, 没有经过网上选课则无法在系统内记录该门课程的成绩, 而选课不去上课, 课程成绩将记为0分。

温馨提示: 慎重对待选择的权力, 并对自己的选择负责。

6. 什么时候必须上网查看选课记录?

根据选课管理程序, 在开学时必须查询确认已选课程, 并在开学补改选期间退掉不想选修的课程, 及时补选仍有余量的其他教学班或其他课程, 开学补改选结束后的课表是最终正式课表。

7. 选课时发现没有课程实施方案可下载怎么办?

教务处要求各学院的任课老师都应于选课开始前上传其课程实施方案, 如发现有老师并未上传, 请联系对应的开课学院进行咨询。

8. 选课咨询电话:

人文与艺术学院所开设通识核心课: 87092932 通博楼C205室
马克思主义学院所开设通识核心课: 87092458 通博楼A228室
社会发展研究院所开设通识核心课: 87092023 通博楼A518室



国际商学院所开设通识核心课：87092100 通博楼B124室

公共管理学院所开设通识核心课：87092287 通博楼A319室

经济学院所开设通识核心课：87098244 诚正楼1501室

外语模块课及外国语学院所开设通识核心课：87092604 通博楼C309室

程序设计模块课及计算机与人工智能学院所开设通识核心课：
87092313 通博楼B321室

体育课：87092281 体育学院 游泳池一楼104室

大学生心理健康与人生发展：87092952 心理健康教育中心

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创业基础：87092446 学生职业规划与
就业指导中心

其他专业课：87092916 腾骧楼125室

通识选修课（全校公选课）：87093351 腾骧楼124室

考试常见问题

1.如何查询考试相关安排?

期末集中考试一般安排在学期末最后2周。期末考试前，学生可通过教务系统查询自己的考试科目、考试时间和考试地点。补考安排可在开学初查询考试的时间和地点，补考一般安排在开学第一周。

2.办理因病因事缓考需要哪些流程?

因病因事缓考必须在课程考试前申请，学院审核通过报教务处审批。如因突发疾病，不能及时申请的，学生须及时向所在学院教学秘书报备，教学秘书及时报教务处备案，并及时补办缓考手续。未办理缓考手续的，视为旷考。缓考后不及格的，不再安排补考，须重新注册课程学习。

3.考试需携带哪些证件?

考生须携带的证件为：考生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准考证，有效身份证件为下列证件之一：居民身份证、学生证、临时身份证等。考生应至少于考试前20分钟进入考场参加考试，未带有效证件及准考证的学生不能参加考试。遗失证件者应于考前及时到学院开具书面证明，否则不能参加考试。开考三十分钟未进入考场的考生，取消考试资格。

温馨提示：饭卡、港澳通行证等均不是有效身份证件，有效身份证件须为原件。

4. 考试作弊有哪些后果?

有考试作弊行为的,视情节轻重,给予留校察看直至开除学籍的处分。

在考试中有以下作弊行为者均给予开除学籍的处分:由他人代替或者代替他人参加考试的;组织团伙作弊的;为作弊组织者提供试题信息、答案及相应设备等参与团伙作弊行为的;在考试过程中利用网络、通讯设备接收或发送与考试内容相关信息的;已因考试作弊受过纪律处分,再次考试作弊的;向他人出售考试试题或答案牟取利益的以及其他严重作弊行为。

温馨提示:学校对考试作弊的行为一直坚持严肃处理。在此郑重告诫各位同学,诚信应考,千万不要作弊。纪律处分期间评优评奖、推免研究生、授予学位等将受到限制,并且违纪处分决定及解除处分材料将真实完整地归入学校文书档案和学生本人档案。



5. 课程考试不及格应如何处理?

考核不及格的课程,可通过补考或再次注册修读的办法办理。必修课考核不合格,均会在下一学期开学第1周内安排组织补考,补考限一次(学生如不参加补考,成绩以零分计,必须重修)。补考不及格者,就需要再次注册修读该门课程,重修课程不能参加补考。选修课不安排补考,同学们可以重新注册学习,也可以另选其他选修课程修读。

单独开班的辅修学位课程考核不合格,学校不安排补考,学生需重新注册并参加课程考核。对重新注册学习的课程,学生需按学分另行缴纳学费。

6. 如何查询考试成绩?

同学可登录教务系统或可信电子平台查询考试成绩。

7. 如果对考试成绩有疑问,怎么申请查卷?

如果学生对考试成绩有疑问,可在教务处主页下载“查卷申请表”,填写学号、姓名、查卷科目后提交到开课单位,开课单位组织查卷。



其他常见问题

1. 是否能查询其他老师上课表？

可以。教务处一般会在期末选课时将全校总课表放在教务处主页的“本科课表”里，同学们可自行下载查询。

2. 什么时候可以报外语四六级考试？

新生第一学期即可报考大学外语四级考试；大学期间英语四级考试成绩达425分及以上者可以报考英语六级考试。四六级考试报名时间详见四六级报名网站通知和教务处主页通知，一般在每学期初进行。建议学生在报名时申请电子成绩单。

3. 外语四、六级等级考试证书丢失怎么办？

外语四、六级等级考试证书不能够补办。如果证书遗失，可以到经世楼大厅自助打印系统办理外语等级考试成绩证明。

4. 请问计算机等级考试什么时候可以报名？毕业要求过几级？

计算机等级考试不在毕业要求范围内，目前报名事宜请向继续（网络）教育学院咨询。

5. 在申请辅修学位时专业报错了，有办法更改吗？

可以更改。在辅修学位报名注册期间，可以在网上自行注册和更改希望学习的专业。

6. 辅修学位其他省市承认吗？

我校授予的辅修学位都是报省学位办到国务院学位办备案的，在全国范围内有效。

7. 辅修学位课程考试没通过能否申请补考，具体应该怎么办理。

辅修学位课程考试没通过不能补考，可以重新注册学习。在重修选课期间通过网上选课注册相同课程代码的该门课程（可以是其他专业、年级的课程），考试取得成绩后，在教务系统申请辅修成绩认定。

8. 如何办理中英文成绩单及在读证明？

教务处为在校本科同学提供中英文成绩单等材料自助打印服务，本科生可以到经世楼大厅自助打印系统办理成绩单、在读证明、GPA说明、外语等级考试成绩证明等材料，也可以通过教务处主页可信电子凭证服务平台申请，详情请查看教务处主页于2021年9月10日发布的《关于启用本科生可信电子证明平台的通知》。教务处原则上不再为在校本科生提供上述材料人工打印服务。

9. 请问哪里可以查询成绩的年级排名？

可以到本人辅导员或学院教学秘书处查看年级排名。



10. 学分绩点 (GPA) 是怎么计算的?

学分绩点为4分制，绩点数和分数对应方式为区间对应。

绩点与分数的具体对应方式为：

百分制成绩	学分绩点
90-100	4.0
85-89	3.7
80-84	3.3
76-79	3.0
73-75	2.7
70-72	2.3
66-69	2.0
63-65	1.7
61-62	1.3
60	1.0
60以下	0

平均学分绩点 = $\sum (\text{课程学分绩点} \times \text{课程学分}) / \sum \text{课程学分}$

11. 英语水平好的同学能不能申请大学英语免修?

学校目前将大学英语六级、托福、雅思、GRE、GMAT等国际化考试纳入大学英语免修的资格认证中，免修学分成绩可选择折算成绩。

12. 港澳台侨学生能否申请免修政治课和军训课?

可以申请免修。免修课程学分不得减免，应以其他国情类课程学分替换。可申请免修的课程清单见《关于港澳台侨学生申请修读国情类课程的通知》。

其他国情类课程主要包括三类：（1）必修类课程：当代中国与世界（2学分）、中国传统文化概论（2学分）；（2）特色类课程：中国国情教育（3学分）；（3）学校开设的涉及我国历史、文化、经济、政治、法律、管理等方面的其他国情类课程（详见国情课程清单）。替换课程应首先为必修类课程。

港澳台侨学生应与内地（祖国大陆）学生执行统一的毕业标准，需完成各专业培养方案要求毕业学分。



相关政策、通知及联系方式

了解本科教学相关政策和通知，请

- 1.登录教务处官网 (<https://jwc.swufe.edu.cn/>)
- 2.关注微信公众号“西南财经大学教务处”



3.至本科教务咨询中心（经世楼大厅A座）咨询，教务咨询中心值班电话：87092237

4.向学院教学秘书咨询（联系方式见后文）

5.至教务处咨询（联系方式见后文）

如无法解决，可以将你的意见或建议通过邮件发送到教务处处长信箱：jwc@swufe.edu.cn

注：具体学习要求请以《西南财经大学学生手册》和《西南财经大学2025级本科生人才培养方案》相关规定为准。

各学院(中心)教学秘书联系方式

学院	办公电话	办公地址	教学秘书
金融学院	87092212	格致楼213室	缪老师
			张老师
经济学院	87098244	诚正楼1501室	杨老师
			黄老师
工商管理学院	87092091	诚正楼1230室	张老师
	87081668		陈老师
	87092642 (中外合作项目)	诚正楼1226室	刘老师
会计学院	87092977	诚正楼533室	汪老师
			王老师
	87081585 (中外合作办学)	诚正楼537室	梦乐老师
财税学院	87081608	格致楼814室	缪老师
	87092239		郝老师
统计与数据科学学院	87092117	诚正楼1418室	张老师
	87092018		李老师
计算机与人工智能学院	87092313	通博楼B321室	高老师
			唐老师
法学院	87092382	通博楼C322室	杨老师
			怡老师
			罗老师

学院	办公电话	办公地址	教学秘书
国际商学院	87092373	通博楼B124室	罗老师
	87092100		游老师
外国语学院	87092604	通博楼C309室	项老师
	87092214		邓老师
公共管理学院	87092287	通博楼A319室	胡老师
	87092517		唐老师
数学学院	87092605	通博楼B314室	王老师
	87092580		袁老师
人文与艺术学院	87098094	通博楼C205室	张老师
			习老师
经济与管理研究院	87098241	格致楼1214室	梁老师
	87092548	格致楼1224室	聂老师
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	87081922	通博楼D401室	吴老师
			赖老师
特拉华数据科学学院	87098430	通博楼D209	卢老师
	87081671		鲁老师
马克思主义学院	87098423		陈老师
体育学院	87092458	通博楼A228室	魏老师
国际教育学院	87092281	游泳池一楼104室	张老师
就业指导中心	87092378	格致楼1101室	马老师
心理健康教育中心	87092446	学生活动中心103室	邹老师
	87092952	通博楼A204A室	何老师

教务处各科室联系方式

科室/部门	主要职责	联系方式	办公地点
教务科	课表安排、调停课事务处理、教室调度及使用管理、学生选课；学籍、学历电子注册及管理；教务系统的开发及维护；教学管理数据统计、教学检查、进修及旁听业务的处理；本科生学籍管理、学籍资格审查与学籍变动处理。	87092916 87092048 87081679	腾骧楼125室 腾骧楼123室
考试科	组织期末考试、补考等校内本科生考试、全国大学生外语等级考试、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毕业及学位审核，毕业、学位证书发放；组织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组织毕业论文管理；组织学业处理及学业预警；组织公共外语课程免修申请、审核及成绩认定工作；组织交流生课程认定及学分转换工作；成绩单及毕业证、学位证等证明材料的翻译和出具；学生成绩及学务日常事务管理。	87093351 87092049	腾骧楼124室
教学科	本科教育教学研究与发展规划制订；新财经建设；思政教学、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学改革；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制订；教育教学改革类项目建设与管理；教育教学改革成果奖励评选与宣传推广。	87092990 87092785	腾骧楼130室

科室/部门	主要职责	联系方式	办公地点
教材科	学校本科教材建设规划；教材选用与建设；教材监测与评奖；教材管理与研究；教材征订与发放；国家规划教材及优秀教材相关申报工作；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相关工作；四川省教材建设指导委员会及学校教材委员会相关工作。负责教学成果认定及优秀教师评选工作。负责公章、人事、财务、资产、综合联络等相关教务处内部综合行政事务。	87092279	腾骧楼129室
教师发展中心	课堂教学质量综合评价；年度教育教学工作考评；教学大纲、毕业论文等抽检；本科教学督导；教学竞赛；新进教师培训咨询；骨干教师教学培训；教师教学个性化咨询服务；课程教学观摩；校本教学发展团队建设；“一对一”学业咨询；学生朋辈辅导、专题沙龙；学业发展讲座。	87092907 87092953 87092849	腾骧楼109A 腾骧楼109B 经世楼A-2
经济教学管理实践中心	学校实验室建设、管理、考核、评估和实验教学开发工作；制定学校实验室建设整体规划和阶段性建设目标并组织实施。	87092401 87096659 87092540	颐德楼1107 颐德楼1106 颐德楼1105